

股票简称：雅戈尔

股票代码：600177

编号：临 2020-017

##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

###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 （一）机构信息

##### 1、基本信息

立信由潘序伦博士于 1927 年在上海创建，1986 年复办，2010 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位于上海市。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 BDO 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证券法》（2019 年修订）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 H 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 2、人员信息

截至 2019 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 216 名、注册会计师 2,266 名、从业人员总数 9,325 名，均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2019 年，立信新增注册会计师 414 人，减少注册会计师 387 人。

##### 3、业务规模

2018 年，立信实现业务收入 37.22 亿元，2018 年末的净资产为 1.58 亿元。

2018 年，立信共为 569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收费总额为 7.06 亿元，所审计上市公司主要分布在：制造业（365 家）、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业（44家）、批发和零售业（20家）、房地产业（20家）、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17家），资产均值为156.43亿元。

#### 4、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2018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1.16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0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立信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最近三年，立信累计受到行政处罚4次，其中2017年1次，2018年3次，2019年0次；累计受到行政监管措施22次，其中2017年3次，2018年5次，2019年9次，2020年1-3月5次。

### （二）项目成员信息

#### 1、项目合伙人：李海兵

执业资质：中国注册会计师

从业经历：1999年12月至2001年1月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2001年1月至2004年10月任安永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业务经理，2004年11月至今任立信合伙人，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 2、质量控制复核人：朱海平

执业资质：中国注册会计师

从业经历：2006年至今任立信合伙人，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 3、本期签字会计师：陈杰

执业资质：中国注册会计师

从业经历：2017年5月至今任立信高级经理，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上述项目合伙人、质量控制复核人及本期签字会计师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过去三年无不良记录。

### （三）审计收费

#### 1、审计费用的定价原则

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人员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 2、审计费用同比变化情况

立信 2019 年度的审计费用为 182 万元，其中财务报告审计报酬 157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报酬 25 万元，较 2018 年度增加 7 万元。

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立信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 **(一) 审计委员会的审查意见**

公司审计委员会对立信的执业能力、诚信状况和 2019 年度履职情况进行了充分评估，认为立信具备相应的执业资质和投资者保护能力，能够胜任公司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未发现违反诚信和独立性的情况。

公司审计委员会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审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建议续聘立信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 **(二) 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对于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宜，独立董事包季鸣、李柯玲、邱斌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事前认可意见：

1、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相应的执业资格及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经验，能够公允、客观地对公司财务状况和内部控制情况进行审计，满足公司 2020 年度审计工作要求；

2、同意将《关于公司续聘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意见：

1、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历年来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全面审计，表现出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能按时完成公司年度报告审计工作，并有效协助公司按业务板块、分阶段、差异化地推进内控规范体系建设，具备相应的执业资质和胜任能力；

2、同意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 **（三）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四）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三十日